《广东省加快数字人才培育 支撑数字经济发展的若干措施》政策解读

一、起草背景

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加快发展数字经济，促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4月2日，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中共中央组织部、中央网信办、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九部门印发《加快数字人才培育支撑数字经济发展行动方案（2024—2026年）》，要求紧贴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发展需要，用3年左右时间，扎实开展多项专项行动，提升数字人才自主创新能力，激发数字人才创新创业活力，增加数字人才有效供给，形成数字人才集聚效应，着力打造一支规模壮大、素质优良、结构优化、分布合理的高水平数字人才队伍，更好支撑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

为发挥数字人才支撑数字经济的基础性作用，加快推动形成新质生产力，在深入调研和反复征求意见基础上，我厅牵头起草了《广东省加快数字人才培育 支撑数字经济发展的若干措施（稿）》（以下简称《若干措施》）。

二、主要内容

《若干措施》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发展数字经济的决策部署，落实落细《加快数字人才培育 支撑数字经济发展行动方案（2024-2026年）》，从支持数字经济创新人才有效集聚、助力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升级、深化数字经济人才评价机制创新和优化数字经济人才生态环境四个方面，提出16条政策措施。

**（一）“支持数字经济创新人才有效集聚”。包括创新高端紧缺人才引育模式。**用好编制周转池，集聚高层次人才。畅通企业数字人才向高校流动渠道。引进一批大数据、人工智能、集成电路、数据安全等数字领域海外高层次数字人才。**集聚博士博士后青年人才。**推荐省实验室、制造业和数字经济企业设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支持符合条件的数字人才申报省博士博士后人才专项支持计划、省青年优秀科研人才国际培养计划博士后项目。开展粤港澳大湾区博士后港澳联合培养，实施“香江学者计划/澳门青年学者计划”（大湾区专项）。**发挥各类创新创业基地效能。**加强留学人员创业园建设，支持数字人才在园内创新创业。联动“1＋12＋N”港澳青年创新创业基地体系，完善遴选优秀项目入孵机制。举办“港澳青年就业创业百团万人湾区行”系列活动，吸引港澳青年来粤交流。

**（二）“助力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升级”。包括支持培养数字产业“新工匠”。**鼓励企业自主或者联合有关院校、平台、机构，提出“新工匠”培养目标和培养方案，以“校企双制”等方式开展“新工匠”培训。打通技能等级和工程技术序列职称贯通发展路径。**提高数字专业技术人才知识能力和素质。**实施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推进“公需科目免费培训模式”。实施数字技术工程师培育项目，采取分职业、分方向、分等级措施，推进数字技术人员培训工作。每年培养培训3000名左右的数字工程技术人才。**构筑数字技能全链条培育体系。**遴选培育一批数字经济龙头链主企业，大力推行“岗位+培养”学生学徒制、技培生学徒制。结合产业需求实际将相关数字职业（工种）纳入职业技能培训指导目录、急需紧缺职业（工种）目录等。**加速构建数字职业教育体系。**鼓励全省职业院校、技工院校开设智能制造、大数据、数据安全、工业互联网、区块链、集成电路技术应用等专业，建设一批省级优质数字化专业。开展数字技能“订单班”“冠名班”，深化工学一体化培养，打通企业用工链和人才培养链。**举办数字职业技术技能竞赛。**举办大湾区博士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专门设立数字技术赛道。定期举办全省技能大赛，组织参加全国技能大赛的智能制造、大数据、集成电路、人工智能、数据安全等数字职业竞赛项目。**开展数字人才与产业对接活动。**邀请海外高层次数字人才来粤开展交流与合作，支持省内相关单位开展高层次数字人才出国（境）培训。举办“国家高层次人才服务行”“广东省高层次人才基层行”“广东高层次人才省际合作产业行”等精品活动。

**（三）深化数字经济人才评价机制创新。包括完善数字领域职称评价机制。**探索建立数字技术工程师认证制度。积极拓展人工智能、集成电路、大数据、工业软件、网络空间安全等新技术新业态评价。推动数字领域专业技术等级衔接认定相应职称。**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提质扩面行动。**探索开展人工智能、智能制造等领域人才分类统计，定期发布人才行业标准。开发数字技能类国家职业标准和评价规范，可开展职业技能评价的数字技能职业（工种）不少于20个。

**（四）优化数字经济人才生态环境。包括加强人才服务平台建设。**加快建设全省专业技术人才职称管理系统。加快推进职业技能培训信息化建设，完善省职业技能培训和评价实名制管理平台。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广东）人才港线上服务平台。**推动人力资源服务业高质量发展。**重点培育一批专业性强、成长性好的“互联网＋”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推进人力资源管理服务信息化建设，汇聚资源提升人力资源服务水平。**应用数字技术赋能就业公共服务。**聚焦我省产业链供应链上下游企业和重大项目用工需求，加强全省就业岗位信息归集发布。**健全数字人才薪酬激励制度。**完善高层次人才工资分配激励机制。提高我省新入选特贴人员配套补贴标准。及时发布数字职业从业人员工资价位信息，引导企业建立健全符合数字人才特点的企业薪酬分配制度。**营造数字人才成长良好环境。**加强对高层次数字人才的政治引领。在国家工程师奖、杰出专业技术人才表彰、高技能人才表彰、中华技能大奖和全国技术能手、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选拔等推荐工作中向数字人才倾斜。